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09年12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省成都市蜀漢路333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關於收購東方電氣（廣州）重型機器有限公司股權的議案》

根據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下稱「東方電氣集團」）在主業資產整體上市時的相關承諾，以及本公司長遠發展戰略和減少關聯交易、避免同業競爭的需要，本公司擬出資人民幣15,578.74萬元收購東方電氣集團持有的東方電氣（廣州）重型機器有限公司（下稱「東方重機」）27.3%的股權。收購完成後，本公司將直接持有東方重機27.3%的股權，通過本公司子公司東方鍋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東方重機30%的股權，合計控制東方重機57.3%的股權。東方重機將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

- (2) 「**動議**：批准聘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09年度中國及國際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斯澤夫
董事長

中國•四川•成都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斯澤夫、溫樞剛及朱元巢
非執行董事： 張曉倫、黃偉及張繼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小悅、趙純均及李彥夢

附註：

1. 凡持有本公司H股，並於2009年11月27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登記名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屆時憑身份證或護照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H股股東請注意，本公司將於2009年11月28日至2009年12月30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如適用)須於2009年11月27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凡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本公司H股股東，請於2009年12月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將身份證或護照(載有股東姓名的有關頁數)副本以及代理人委任表格(如適用)及委任代表的身份證或護照的複印件郵寄或傳真至下文所載本公司的通訊地址：致董事會辦公室。
2.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表決的任何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委任代表，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委任多於一位委任代表的股東僅可於投票表決時行使投票權。
3. 股東如欲委託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應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理人委任表格須由委託股東親自簽署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託委任代表的股東是法人，則須在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適用於A股股東)／其董事(適用於H股股東)或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簽署的代理人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需經過公證。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須在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連同代理人委任表格交回下文所載本公司通訊地址董事會辦公室。股東交回已填妥之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不會影響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4. 本公司A股股東的委任代表，憑委任股東的股票帳戶卡、代理人委任表格(如適用)和委任代表的身份證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H股股東的委任代表，憑股東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如適用)和代理人的身份證或護照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會上應使用隨附於通函的代理人委任表格。
5. 凡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亦請填妥隨附於本通函的回條並以專人送達、郵遞或傳真方式於2009年12月8日(星期二)前交回載列於下文的本公司通訊地址。未能交回回條不會影響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6. 上述所有決議案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7. 東電集團及其聯繫人將就第1項決議案放棄投票。
8.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需時不會超過一天。擬出席會議人士的食宿、往返及相關費用自理。

通訊地址：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蜀漢路333號
聯繫人： 龔丹、黃勇
電話： (8628) 8758 3666
傳真： (8628) 8758 3551
郵政編碼： 610036